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力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专人送达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因情况特殊，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陈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审议通过，各委员会成员如下：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陈猛、陈睿、蒋国峰；其中陈猛为主任委员。

(2) 提名委员会委员：陶国良、王建、蒋国峰；其中陶国良为主任委员。

(3) 审计委员会委员：李秀丽、王建、陈睿；其中李秀丽为主任委员。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建、李秀丽、陈睿；其中王建为主任委员。

上述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陈猛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提名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蒋国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蒋国峰先生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1）。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蒋国峰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提名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何长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何长林先生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2）。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对何长林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次提名充分了解了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相关职务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鞠晓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鞠晓波先生简历附后，详见附件 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3 日

附件 1：蒋国峰先生简历

蒋国峰 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 年至 1993 年任职常州市物资局，1993 年至 1997 年任职常州中琦集团，1997 年至 2001 年任职华泰证券常州营业部，2001 年至 2007 年任职汉唐证券南京管理总部，2007 年至 2012 年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神力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蒋国峰先生持有公司 145,600 股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2：何长林先生简历

何长林 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1992 年至 1995 年任常州压缩机厂主办会计，1995 年至 2005 年任江阴迪诺拉电化学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 年至 2007 年任迪诺拉（苏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 年至 2014 年任泰州百力化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神力股份财务总监。

何长林先生持有公司 135,600 股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3：鞠晓波先生简历

鞠晓波 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学士，2013 年至今任神力股份法务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鞠晓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 4：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9-88998758

传真：0519-88404914

电子邮箱：investor@czshenli.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兴东路 289 号